

# 漢語動詞刪略句中的「也」和「卻」

魏廷冀

高雄師範大學 台灣文化及語言研究所

動詞刪略句乃是以刪略副詞「也」和「卻」為核心，所投射出的焦點結構。以其基本句型分析及「極小焦點」的概念為基礎，認定「對比焦點」與「正反焦點」是構成典型動刪句認知主軸；結構上，「也投射」(YeP)和「卻投射」(QueP)是焦點投射(FocP)的次類，並分別呼應其下的「正的正反焦點」和「負的正反焦點」。此分析在「卻」和「也」的共用效應中，得到更進一步的印證。

關鍵字：動詞刪略句、對比焦點、正反焦點、也、卻

## 1. 引言

刪略結構的研究其主要目的是為理解，人類在認知上是如何處理語言的冗贅現象，以便說出既精簡，又能充份表情達意的自然言語(natural utterances)。<sup>1</sup>早在六十年代(Ross 1967, Tai 1969等)，就已吸引了許多漢語語言學家的注意；戴浩一教授的博士論文“對等刪減”(Coordination reduction)是早期的代表作(Tai 1969)；往後的學者，如Li(1988)、Huang(1988a, b, 1991)、Otani & Whitman(1991)、Pan(2002)、Li(1998, 2002)、Wu(2002)、Xu(2003)及Li(2005, 2006)等，探討個別刪略結構的衍生，如「動詞刪略句」(簡稱，「動刪句」)(VP-deletion)、「空缺句」(Gapping)及「切割句」(Sluicing)等，及其相關效應。本文的範圍只鎖定在動詞刪略句上，主要是解析動刪句中「也」和「卻」的「對比」(Contrastive)與「正反」(Polarity)焦點功能。

本篇之結構如下，第二節回顧與動刪句有關之文獻；第三節從「也」和「卻」在動刪句中的焦點功能，找出動刪句的基本句式，從極少焦點的觀念中，演譯出「也」和「卻」之投射，並從「卻」和「也」的共用效應找到支撐。第四節為結論。

## 2. 文獻回顧

Ross(1967)所提出的「方向性限制」(Directionality Constraint, DC)，規定如果同指的成份在結構樹裡向左分枝(Left branching)，省略則應該是順向省略；如果同指成份向右分枝(Right branching)，省略應該是逆方向的省略。Tai(1969)認為此規則亦適用於漢語的對等刪略結構，如(1)所示。

- (1) a. 張三看見了月亮和張三看見子太陽。(向左分枝，順向刪略)  
b. 張三看見子月亮和李四看見了月亮。(向右分枝，逆向刪略)

<sup>1</sup> 感謝國科會對本研究之贊助(NSC 95-2411-H-017-003)。

很可惜，「方向性限制」並不適用於典型的動刪句。在(2)中，所有一致的成份皆是「向右分枝」，但卻一致性的只執行順向刪略；顯然，違背了「方向性限制」，因此動詞刪略句與並列結構的省略並不相同，必須另外處理。

- (2) a. 張三看見了李四，王五也看見了李四。  
b. 張三看見了李四，王五也是看見了李四。

自 Huang (1988a, b, 1991) 開始，漢語動刪句(3)就一直被認為和英語的動刪句(4)的分析一樣，採用先「動詞提升」(V-Raising)之後，再「動詞組刪略」的二段式分析。

- (3) a. 張三看見了他的媽媽，李四也看見了。  
Zhangsan<sub>i</sub> saw his<sub>i</sub> mother, and Lisi<sub>j</sub> also saw his<sub>i/j</sub> mother.  
b. 李四也 [ INFL [ v 看見-了 ] [ VP tv [ NP ec ] ] ]  
'Lisi<sub>j</sub> also saw his<sub>i/j</sub> mother.'  
(4) a. John<sub>i</sub> saw his<sub>i</sub> mother, Bill<sub>j</sub> [ INFL did [ VP ec ] ] , too.  
b. Bill<sub>j</sub> saw his<sub>i/j</sub> mother.

這種分析的主要優點是可以輕易地解釋(3)中嚴格／鬆散語意 (strict/sloppy reading) 的產生及其鬆散語意 (sloppy reading) 的範域 (locality) 問題。根據 Sag (1976) 及 William (1977) 之 VP-Rule 的觀念，其過程如下：(3a) 的空動詞組 (VP)，在邏輯形式中，可以以其動詞前行語 (antecedent VP) 為範本，用 lambda expression 的方式來表示。當代名詞「他」是指涉用法時，空的動詞組可理解為(5a)的形式，衍生出所謂的嚴格語意 (strict reading)。當空的動詞前行語為(5b)時，顯示此時的代名詞為變項 (variable)，可與第二句中 lambda predicate 的主語，即「李四」相約束，產生鬆散語意 (sloppy reading)。

- (5) a.  $\lambda x$  [ x 看見了他的媽媽 ] (嚴格語意)  
b.  $\lambda x$  [ x 看見了 x 的媽媽 ] (鬆散語意)

至於鬆散語意 (sloppy reading) 的範域 (locality) 問題，同樣也可利用 lambda predicate 來加以詮釋。(6a)及(6b, c)中，代名詞「他」或 his 的前行語只能是 lambda expression 的約束者才可，即空動詞中之主語 ((6a) 中的「李四」或(6b, c) 中的「Bill」)，絕不可以是「Mary/Mali」。但他的研究只關心「也-動詞」這一型，沒有把「也-是」，甚至「也-助動詞」也納入考慮。

- (6) a. 張三看見了他 i 的媽媽，Mali j 知道李四 k 也看見了。

‘Zhangsan<sub>i</sub> saw his<sub>i</sub> mother, and Mary<sub>j</sub> knew that Lisi<sub>k</sub> also saw her<sub>\*j</sub>/his<sub>i/k</sub> mother.’

b. John<sub>i</sub> saw his mother, and Mary<sub>j</sub> knew that Bill<sub>k</sub> did, too.

c. [Mary<sub>j</sub> knew that Bill<sub>k</sub> saw her<sub>\*j</sub>/his<sub>i/k</sub> mother.]

往後的學者，包括 Otani & Whitman (1991)、Pan (2002) 及 Li (2002)，其分析之主要精神還是走相同的路線；Wu (2002) 雖提出不同於「動詞提升」的分析，我們認為其「刪略」前的「是-插入」及「否定／動詞／助動詞的複製（移位）」到焦點投射中心語 (F(P)) 的動作，與「動詞提升」的精神，極為相似。另外，Xu (2003) 則反對漢語動刪句中「也-動詞」類是英語動刪句的翻版，也就是說「動詞提升」的看法並不可靠，可惜他沒有提出自己的分析；此外他認為和英語的動刪句 (4) 最像的應該是漢語動刪句中的「也-是」((2b)) 句型才對。

跳脫「刪略」的框架，Li (2005、2006) 和 Wei (2006)，皆從極小理論 (The Minimalist Program, Chomsky 1995) 的觀點出發，前者主張漢語動刪句其實是一種「裸的詞組結構」的展現 (Bare phrase structure, Chomsky 1994)，不管是哪一種形式的動刪句，空缺的部份充其量只是一個帶有特徵 (feature) 的空號 (empty category, E) 而已，藉著「也是」、「也-助動詞」或「也-動詞」中，中心語「是」、「助動詞」和「動詞」的認可，來確認 (或選擇) E 的存在與屬性；其中「是」和「助動詞」選擇 [+V] 屬性的 E，而動詞選擇 [+N] 屬性的 E。

- (7) a. …，也 是      { IP +V }
- b. …，也 助動詞 { VP +V }
- c. …，也 動詞   { NP +N }

Wei (2006) 則分別從漢語「是」、「助動詞」和「動詞」的內部屬性，進一步剖析其出現的條件，如表 (8)。

(8)

	也是	也／(卻)(否) - 助動詞	也／(卻)(否) - 動詞
空號種類	事件小代號 (event pro)	事件小代號 (event pro)	名詞性小代號 (nominal pro)、E-型小代號 (E-type pro)
認可之中心語	是	助動詞	動詞

從這分析當中，我們觀察到兩個新的方向：(一) 副詞「也」的地位以往並不受到重視；另一個和「也」相對的副詞「卻」在刪略研究的相關文獻中，也尚未有人提及。(二) Wu (2002) 將焦點投射 (FocusP) 的觀念帶進漢語動刪句的分析中，可惜只關心焦點投射後的刪除，忽略了整個動刪句的實際焦點運作。底下將

討論「也」和「卻」在動刪句中的地位與其焦點功能。<sup>2</sup>

### 3. 動刪句中的焦點

本節先討論動刪句的五種基本句型分佈，再利用「也」和「卻」所引出的「對比焦點」和「正反焦點」的觀念，來統一解釋動刪句的句法運作；最後從「也」和「卻」的共用與互動中，證明焦點分析的正確性。

#### 3.1 漢語動刪句的基本句型分佈

有別於以往採較模糊之動刪句式分類，本篇從微觀的角度出發，認為漢語動刪句總共可分為五類：(一)「也是」；(二)「也 - (否定) - 助動詞」；(三)「也 - (否定) - 動詞」；(四)「(卻) - (否定) - 助動詞」；(五)「(卻) - (否定) - 動詞」。前三類與「也」有關，後兩類則是「卻」的次類。底下逐一列舉。

第一類是「也是」型。該型的特色是第二小句中，唯一的新訊息是主詞「李四」；此外副詞「也」為必要成份，加上動詞「是」之後，用來肯定回應前行句（第一句）的謂語成份「吃蘋果」；換言之，「是」之後所省略的部份是主語以下的謂語成份。從(9b)得知該強調用的「是」位置比否定還高，因此不可以被否定((9c))，除非「是」是當一般連繫動詞使用時，才可以被否定，如(9d)所示；因此我們可以歸納出一個結論，「是」至少有二種用法，一種用於動刪句中當強調標記，位置較高，不可被否定，另一種用法是當一般連繫動詞使用，位置低於否定，所以可以在否定的範域中。

#### (9) 「也是」型

- a. 張三吃蘋果，李四\*(也)是。
- b. 張三不吃蘋果，李四\*(也)是(不吃蘋果)。
- c. \*張三不吃蘋果，李四也不是。
- d. 張三不是台灣人，李四\*(也)不是。

第二類是「也 - (否定) - 助動詞」型。該型的特色是由一個與前行句相對應的助動詞為主，後面省略一個與前句相同的動詞組「去美國」。同樣的，主詞「李四」是新訊息，「也」之後的成份則肯定回應前句。

<sup>2</sup> Hole (2004) 的研究中，把「也」分為三大類：(i) parametric (參數型)的「也」，(ii) 強調的「也」，(iii) 焦點型的「也」。全書的重心放在參數型「也」的研究上，對於後面兩點，僅描述其大約之特徵，可惜並無深入剖析。而動詞刪略結構中的「也」，被其歸類在焦點型中的第二型。他認為這類型的「也」有下列特色：(i) 可以選擇性出現，(ii) 與英文 also 及德文 auch 之副詞用法相近，(iii) 當「也」唸重音時前面會有一個 C-topic；如不唸重音，則後面會接著一個互動性的焦點 (interacting focus)。第一點的說法，剛好與我們所理解的「也」之分佈，大相逕庭，動刪句的「也」是必要成份。至於第二點的類比，並沒有呈現實際的分析。第三點的 C-topic，就是我們所謂動詞刪略句，主要特徵是第二句主詞是對比焦點，謂語與第一句相同。

(10) 「也 - (否定) - 助動詞」型

- a. 張三會去美國，李四\* (也) 會。
- b. 張三不會去美國，李四\* (也) 不會。

第三類是「也 - (否定) - 動詞」型。和第二類不同處，在於所省略的部份是一個與前行句相同的名詞賓語‘蘋果’，

(11) 「也 - (否定) - 動詞」型

- a. 張三吃蘋果，李四\* (也) 吃。
- b. 張三不吃蘋果，李四\* (也) 不吃。

第四類是「(卻) - (否定) - 助動詞」型。「卻」字句比較特別的是用來否定與前行句相對應的成份，譬如前句是‘要去美國’，而後句則是‘不要去美國’ ((12a))，反之亦然 ((12b))；有趣的是「卻」字可以省略，同時往往會在兩句之間加上連接詞‘但是’或‘而’，讓句子更通順。省略的成份是動詞組和第二類一樣。

(12) 「(卻) - (否定) - 助動詞」型

- a. 張三要去美國，但是李四 (卻) 不要。
- b. 張三不要去美國，但是李四 (卻) 要。

第五類是「(卻) - (否定) - 動詞」型。除了省略的部份是賓語外，其它和第四類相似。值得注意的是「卻」字句不可與強調標記‘是’連用 ((13c))，但卻可以出現於連繫動詞‘是’之前 ((13d))。

(13) 「(卻) - (否定) - 動詞」型

- a. 張三沒吃蘋果，但是李四 (卻) 吃了。
- b. 張三吃蘋果，但是李四 (卻) 不吃。
- c. \*張三沒吃蘋果，但是李四 (卻) 是。
- d. 張三不是台灣人，但是李四 (卻) 是。

以上五種動刪句的類型之中，其實有許多重複相似之處，但是為了檢驗的方便與周全，先個別討論，再歸納整理；底下是一些以往被忽略的重要方向。(一)「也」的存在對肯定回應的動刪句而言，實屬必要，顯示在句法及語意上，有其特殊地位；以往用‘副詞’來說明，不僅忽略其重要性，也無法完全解釋動刪句的運作。(二)過去文獻對動刪句「卻」字的忽視，導致否定回應之動刪句(如(12)和(13))也連帶不受重視，直接影響了動刪句的詮釋；此外「卻」字的

選擇性存在與肯定／否定回應的統合問題，都是值得深入研究的議題。(三) 為何動刪句的「也」有三種分佈，而「卻」則只有兩種。這個議題顯然與「是」和「卻」在句法上或語意上的衝突有關。

### 3.2 動刪句的焦點分析

Wu (2002) 將焦點投射 (Focus projection) 的觀念帶入動刪句的分析中，我們進一步應用 Pollock (1989) 的理論，把「也」和「卻」也納入功能性的範疇 (functional category) 之中，並且可以擁有自己的投射，既「也-投射」(YeP) 和「卻-投射」(QueP)，二者皆為焦點性投射。其動機主要來自於「也」和「卻」主導動刪句的兩大句型，前者為肯定回應型，後者為否定回應型。除此之外，從 3.1 節的分析中，我們也觀察到「也」和「卻」前的成份 (主語) 不但是一個新的訊息，而且必須與前行句對等成份平行對應。換言之，既是 Rooth (1992a, b)、Drubig (1994, 1998)、Lopez & Winkler (2000) 及 Winkler (2000) 等所謂的「對比焦點」(Contrastive focus)；而這成份可以是主語，也可能是其它成份，如表時間、地點的副詞，甚至子句；他們共同的特徵是擁有前後對比之後，所產生的焦點語意。

#### 3.2.1 極少焦點

有趣的是，當「也」和「卻」前的「對比焦點」不是主語時，此時第二句的主語傾向與前行句一致，通常加以省略，以避免重複；我們發現，此與句子的焦點之數量與種類有關；在一般情境之下，大腦無法一次同時處理過多數量或種類的焦點，因此會傾向，在可以清晰發出與接收的範圍內使用焦點；通常三個焦點以上，就容易發理解上的困難，造成句子的不合法。我們推論，動刪句中除了「對比焦點」之外，其實另外還有一個焦點存在，故在儘量不產生第三個焦點的原則下，才要求 (14) 中的主語「張三」必須前後句共用。在 (14a) 中，今天及明天去台北的都是張三；(14b) 的前後兩句都以「張三」為主語；至於較複雜的 (14c) 也顯示，不管「張三來」或「張三不來」，張三或者另一人 (Pro-arb) 都可以領錢，同樣表現出相同的規律。

- (14) a. 張三今天去台北，明天也去。  
b. 張三在家可以休息，但是在學校 (卻) 不可以。  
c. 〔張三來〕可以領錢，〔(張三)不來〕也可以。

下面的例子證明，當「也」或「卻」前有兩個對比焦點時，句子的接受度會降低。

- (15) a. ?〔張三〕〔今天〕會去台北，〔李四〕〔明天〕也會。

- b. ?〔張三〕〔在學校〕可以休息，但是〔李四〕〔在家〕（卻）不可以。
- c. ??〔張三〕〔在家〕可以休息，但是〔李四〕〔在學校〕（卻）不可以。
- d. ?〔張三〕〔在家〕無法休息，但是〔李四〕〔在學校〕（卻）可以。

(15a) 中，「也」之前基本上可找出兩組「對比焦點」，分別為「張三／李四」及「今天／明天」，句子的接受度比(14a)還差，但依然可以理解，我們認為可能與焦點的重組有關；也就是，當說話者嘗試把「張三今天」與「李四明天」看成是一個焦點單位時，兩組焦點減為一組，句子的合法度會改善。換言之，在動刪句中，當前面的對比焦點多於一個時，宏觀焦點分析 (macro-focus analysis) 比微觀分析更符合「極少焦點」的原則。

同樣的觀念，也適用於(15b,c)的分析。這兩句話，可以從兩個層次來談；首先，從「對比焦點」的數量來看，該二句和(15a)一樣，皆可解析為多重焦點句，不如(14b)句來得通順；除此之外，在同一條件下，(15b)似乎又比(15c)之接受程度高。我們認為這與語用因素有直接關係；二句之焦點除了有前後比較之意外，還有另一層引申義。(15b)暗示張三連在學校都可以休息，相較之下，李四在家，照常理判斷會比在學校舒服自在，他卻不可以放鬆休息，這意味著張三比李四更能隨遇而安；但這種語意的產生只發生在家裡比學校舒適自在之一般情境之下，如換個方向，硬把學校比家裡舒適自在的觀念帶進來，句子就變得難以理解了，如(15c)；但只要把句子稍作調整，符合一般常情，接受度就會改善，如(15d)。從這裡也可看出「卻」句型透露出強烈的「比較」意味，不同於「也」句的「類同」意味；此外分析動刪句時，除了焦點數量要納入考慮之外，語用因素也會影響合法度。<sup>3</sup>焦點數量，基本上，遵守愈少愈好的「極小原則」，這一點可以從(14)與(15)的比較中得到支持。此外我們主張除了對比焦點 (contrastive focus) 之外，動刪句還有一個固有的正反焦點 (polarity focus)，兩種焦點共同運作，形成動刪句的特有「比較」與「類同」結構，甚至導引出其他語用上的語意。因此從「極少焦點」的原則來看，動刪句之「固有焦點」有兩個，一為對比焦點，另一為正反焦點；多餘的焦點將會影響句子的合法度。底下將就此一觀點，給予更明確的論述與支持。

### 3.2.2 「也」和「卻」之投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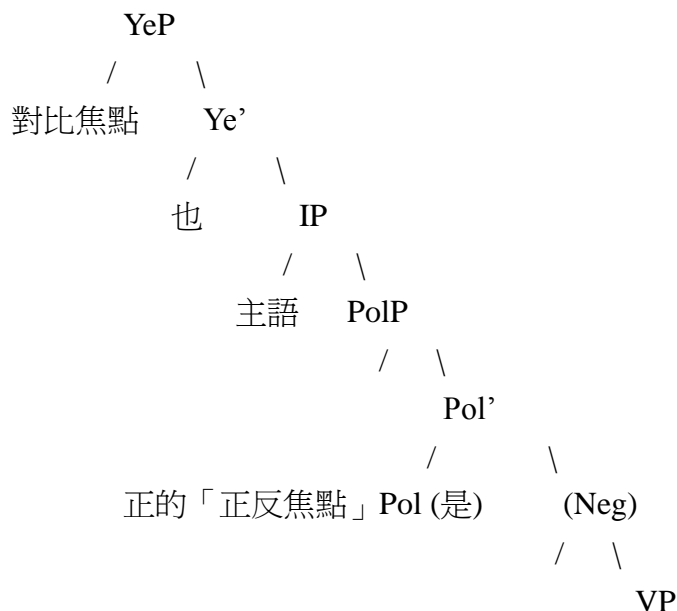
有別於 Rooth (1992a, b) 所主張的英語動刪句只有主語對比焦點存在的分析，我們從上一節的分析中得知，其實動刪句中還有一種固有的肯定／否定回應

<sup>3</sup> 我們也注意到其他可能超過三個焦點的例子，如(ia)；但不同於(15)的是，(ia)並沒有刪略現象這種認知上的額外負擔，多了刪略之後，就會產生不同的結果((ib))。(ib)的刪除屬空缺現象 (gapping)，不在本文討論之範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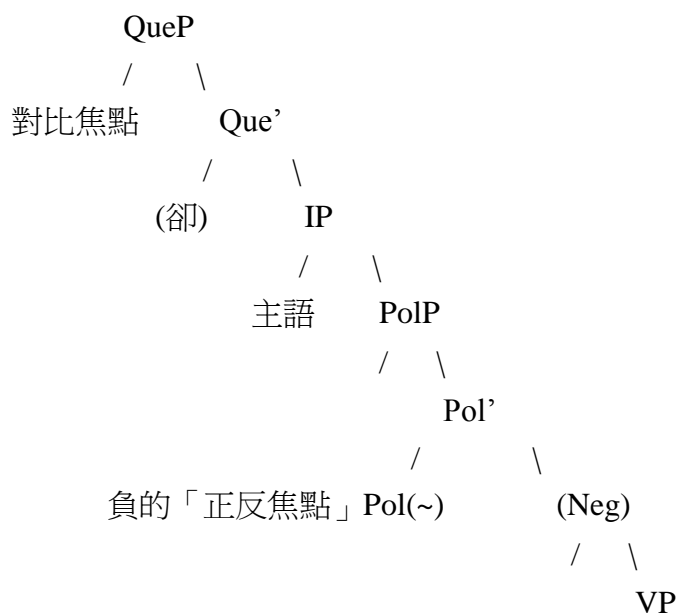
- (i) a. 〔張三〕送〔〔一本〕〔小說〕〕給〔李四〕，但〔王五〕送〔〔十本〕〔雜誌〕〕給〔趙六〕。
- b. \*〔張三〕送〔〔一本〕〔小說〕〕給〔李四〕，但〔王五〕〔〔十本〕〔雜誌〕〕給〔趙六〕。

之焦點，統稱為「正反焦點」，這一個看法與 Lopez & Winkler (2000) 及 Winkler (2000) 的 PolP (Polarity focus) 和 Laka (1990) 的  $\Sigma$ P 看法一致。實際之樹狀圖，如 (16) 所示。我們主張功能性範疇的「正反焦點」(Pol) 也有自己的投射 (PolP)，位置高於否定投射 (Neg)，低於對比焦點投射 (YeP 和 QueP)。

(16) a. 「也」字句



b. 「卻」字句



(16) 的樹狀圖有助於理解動刪句的運作。首先，對比焦點的形成是受「也」和「卻」中焦點特徵 [+F] 強力吸引的結果，將主語或其他可能之成份移至 YeP 或 QueP 指示語的位置 (Specifier)，作特徵之檢驗 (feature checking)。「正反焦

點」投射 (PolP) 與正面回應副詞「也」或否定回應副詞「卻」前後呼應，決定「正反焦點」(Pol) 為「正的正反焦點」(positive polarity focus, PPF) 或是「負的正反焦點」(negative polarity focus, NPF)；如 (16a) 所示，「也」投射呼應「正的正反焦點」，我們認為焦點標記「是」正是其顯形表徵，理由有三：第一、在樹形圖上，比否定 (Neg) 高，可以很自然地解釋，為何焦點標記「是」不可被否定 ((9c))；第二、「是」的功能除了肯定回應前行句及當「也」字句的動詞支撐之外，本身之語意空靈 (semantically empty)，極像功能性範疇，且有動詞性代詞 (V-Pro) 的意味；第三、其存在於「也」字句的證據，在與國語 (Mandarin) 很接近的閩南語中 ((17))，得到充份的印證；閩南語予許顯形的 *si*'be' 與否定詞或動詞同時存在，這種現象支持「正的正反焦點」之存在及焦點標記「是」是其顯形之表徵的說法。同樣的情形如發生在漢語「也 - (否定) - (助) 動詞」之中時，如 (18)，「是」的出現，會使句子有「台灣國語」的味道，因此我們得到下面的結論：在動刪句中，國語句尾的「是」和閩南語的 *si* 是「正的正反焦點」之顯形表徵，國語的「是」不可出現於缺乏動詞支撐的單純否定詞「不」前，但在助動詞或動詞前，則要求以隱形的方式出現；而閩南語的 *si* 則可選擇性地出現於否定詞與動詞前。<sup>4</sup>

(17) a. Tiu-e      khu mikok, Li-e ma si.

Mr. Zhang go    America Mr. Li also be  
'Mr. Zhang went to America, and Mr. Li did, too.'

b. Tiu-e      m    khu mikok, Li-e    ma    (*si*)    m.

Mr. Zhang not go America Mr. Li also be not  
'Mr. Zhang doesn't want to go to America, and Mr. Li doesn't, either.'

c. Tiu-e      khu-koe    jitpun, Li-e    ma (*si*)    khu-koe.

Mr. Zhang go-Exp Japan Mr. Li also be go-Exp  
'Mr. Zhang has been to Japan, and Mr. Li has, too.'

(18) a. ?張三會去美國，李四也是會。

b. ?張三吃蘋果，李四也是吃。

「卻」投射所呼應的是「負的正反焦點」((16b))；「負的正反焦點」是一個隱形的中心語 (～)，不像「正的正反焦點」有顯形表徵「是」；再加上「卻」字也可以選擇性出現，顯示出否定回應型動刪句的「卻」其「文法化」

(grammaticalization) 的程度已遠遠超過「也」，故只憑隱形的「卻」及「負的正反焦點」(～)，就足以定位動刪句的基本架構。此外證據顯示此否定回應 (～) 與一般的否定 (Neg) 不同；從 (19a) 得知否定回應 (～) 的位置高於否定「不」，

<sup>4</sup> 閩南語的否定詞 *m*，不同於國語的「不」，是否定詞素 *m*(Neg) 與動詞 *beŋ* 之綜合體 (Tang 1994)。  
(i) *m*(1) + *beŋ* ---→ *m*(2) 'do not want'

而 (19b) 則顯示出否定回應 (～) 也用於肯定情境，但實際上和前行句之語意正反對比。

- (19) a. [對比焦點 張三][正反焦點 要去美國]，但是[對比焦點 李四] (卻) [正反焦點 不要]。  
 [+] ~ [-]
- b. [對比焦點 張三][正反焦點 不要去美國]，但是[對比焦點 李四] (卻) [正反焦點 要]。  
 [-] ~ [+]

另外，我們的分析也可輕易的解釋為何動刪句的分佈中，獨缺「卻是」這一型 (13c)。原因是「卻」所引導的是否定回應型動刪句，照理應該與「負的正反焦點」呼應，而這裡的「是」是「正的正反焦點」之顯形表徵，在句法及語意上，都和「卻」相衝突；但如這裡的「是」只是一般的連繫動詞如 (13d)，其「負的正反焦點」正常運作，故句子自然合法。

- (13) c. \*張三沒吃蘋果，但是李四 (卻) 是。  
 d. [張三][不是台灣人]，但是[李四] (卻) [是]。  
 [-] ~ [+]

### 3.2.3 「卻」和「也」的共用效應

漢語語言學界對「卻」字之研究不少(劉清平 2000、梅立崇 1998、李莉 2001、景士俊 1995、邢福義 1996、董淑慧 1996、王小敏 2000、龍國富 2003、高兵 2003 等)，但卻沒有將其納入動刪句之分析，更遑論其與「也」字的對應研究了。本節的重心放在「卻」和「也」的焦點互動上，以期為焦點分析找到另一個支撐點。事實上，「卻也」句的例子相當普遍，如 (20)。

- (20) a. 他[正的正反焦點 不想看][負的正反焦點 那部爛電影]，(卻) \* (也) [正的正反焦點 不想看]  
 [負的正反焦點 這部好電影]。  
 b. 他[正的正反焦點 不是][負的正反焦點 君子]，(卻) \* (也) [正的正反焦點 不是][負的正反焦點 小人]。  
 c. 他[正的正反焦點 e][負的正反焦點 救了別人]，(卻) (也) [正的正反焦點 e][負的正反焦點 害了自己]。  
 d. \*張三不是君子，李四 (卻) 也不是小人。

從 (20) 的例子中可以找到幾點有趣的現象：

(一)「卻」和「也」共用時，一定是「卻」在先，「也」在後，絕不可顛倒；有趣的是其焦點運作則完全相反，反而是「正的正反焦點」必須在「負的正反焦點」之前；這表示「卻投射」(QueP) 及「也投射」(YeP) 在結構樹的位置，的確不

同於「正反焦點」投射 (PolP)。

(二) 在句法上藉由各自正反極的焦點呼應，達到語意上的平衡 (parallelism)，譬如，(20a) 中前後句的「正的正反焦點」‘不想看’，透過與「也」的呼應達到平衡，而‘那部爛電影’中的‘爛’與‘這部好電影’中的‘好’，則是藉由「卻」來連繫前後句的「負的正反焦點」。

(三) (20a, b) 中「卻」和「也」的分佈與我們所預測的一致，既「卻」可以省略，但「也」卻不可省，否則句子不合法。有趣的是 (20c) 之中，「卻」和「也」都可省略，前者的省略有例可循，後者則違背我們先前的預測。仔細觀察發現，表面上 (20c) 只有「負的正反焦點」‘救了別人’與‘害了自己’，並沒有明顯的「正的正反焦點」；假設我們先前的分析是正確的，照理「也」的存在意味著「正的正反焦點」也伴隨著存在；因此我們認為有一個空的事件 (e) 同時在前後句「正的正反焦點」的位置相互呼應，表示‘他執行了甲事件，也執行了乙事件’，只是甲、乙兩事件的內容是一種正反、好壞的否定回應而已。所以「也」的省略和顯形／隱形「正的正反焦點」有關，(20a, b) 的「正的正反焦點」為顯形，「也」字不可省略，而 (20c) 是隱形「正的正反焦點」，故「也」字可以省略；換言之，看不見的事件 (e) 放鬆了「也」的分佈限制，符合語言的「經濟性原則」(economy principle) (Chomsky 1995)。

(四) 從我們所收錄的語料中，「卻」和「也」共用的句子因前後句「主語一致」的關係，後句主語往往省略不說；有趣的是如果前後句使用不同的主語，就會造成不合法的句子 (參考 (20d))，這和典型動刪句有所出入，動刪句的「對比焦點」得由不同的主語來形成。這個議題可從兩個方向來思考；首先，我們之前曾討論過，從大腦處理訊息的角度來看，在一般情境之下，大腦無法同時一次處理過多的焦點，因此傾向在可以清晰發出與接收的範圍內使用焦點，通常三個焦點以上，就容易造成混淆，產生不合法的句子。這個解釋也適用於 (20a, b, c) 的「主語一致」的限制上，因為句中至少已有二種焦點，既「正的正反焦點」和「負的正反焦點」；既使 (20c) 表面上只有一個「負的正反焦點」，其實語‘別人’和‘自己’又足以形成另一個「對比焦點」；所以前後句使用相同的主詞，可避免另一個「對比焦點」的形成，對大腦造成處理上的負擔。其實 (20a, b) 句也有類似的情況，(20a) 中的指示詞‘這’和‘那’及 (20b) 的‘君子’和‘小人’的對比，也對主語「對比焦點」的形成，形成一種排擠效應。此外 (20a, b, c) 和典型動刪句的另一個不同點是「卻也」後的成份，根本無法刪除，原因是「對比焦點」或「負的正反焦點」是焦點訊息所在，不可刪除，當然也不必遵守所謂的「平行原則」(parallelism)，既完全相等的成份，可在刪除後，在邏輯形式中自然的回復 (recovery)，此為刪略之基本要件；顯然 (20a, b, c) 並不符此條件。

從「卻也」句的討論中，我們找到「卻投射」、「也投射」及「正反焦點」投射在概念上和經驗實證上的支撐，作為動刪句研究的核心架構。

#### 4. 結論

「對比焦點」和「正反焦點」是動詞刪略句的認知主軸；至於所刪除的成份如何理解及恢復則是另一重要議題，牽涉到前後兩句是否嚴格遵守「平行」(parallelism)原則，如此才能判斷要採用「刪除」、「照應代詞」或「語意」等分析。<sup>5</sup>

#### 參考文獻

英文部分：

- Chomsky, Noam. (1994). Bare phrase structure. *MIT Occasional Papers in Linguistics* 5, Department of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, MIT. Also printed in *Government and Binding Theory and the Minimalist Program*, ed. by Gert Webelbuth, Oxford: Blackwell, 1995. pp.383-439.
- Chomsky, Noam. (1995). *The minimalist program*. Cambridge, Mass.: MIT Press.
- Drubig, Hans Bernhard. (1994). Island constraints and the syntactic nature of focus and association with focus. *Arbeitspapiere des Sonderforschungsbereichs 340: Sprachtheoretische Grundlagen für die Computerlinguistik*. No. 51, University of Stuttgart/Tubingen.
- Drubig, Hans Bernhard. (1998). Focus and connectedness: Towards a typology of focus constructions. Ms. University of Tubingen.
- Hankamer, Jorge and Ivan Sag. (1976). Deep and surface anaphora. *Linguistic Inquiry* 7.3: 391-426.
- Hole, Daniel. (2004). *Focus and background marking in Mandarin Chinese: System and theory behind cai, jiu, dou and ye*. London and N.Y., Routledge Curzon.
- Huang, C.-T. J. (1988a). Comments on Hasegawa's paper. In *Proceedings of Japanese Syntax Workshop: Issues on Empty Categories*, Connecticut College, New London.
- Huang, C.-T. J. (1988b). Verb-second in German and some AUX phenomena in Chinese, in Jaeggli O. and K. Safir eds., *The Null Subject Parameter*, Dordrecht: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, 185-214.
- Huang, C.-T. J. (1991). Remarks on the status of the null object. In R. Freidin ed., *Principles and Parameters in Generative Grammar*, Cambridge: MIT Press, 56-76.
- Laka, I. (1990). *Negation in syntax*. MIT Ph.D. dissertation.

---

<sup>5</sup> 此一議題，將在另一篇文章中加以闡述。

- Langacker, R. (1966). On pronominalization and the chain of command. In *Modern Studies in English*, D. A. Reibel and S. Schane (eds.). New Jersey: Prentice-Hall.
- Li, Hui-Ju Grace. (1998). Null object and VP ellipsis in Chinese. In Proceedings of the 9th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. LA: GSIL,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.
- Li, Yen-hui Audrey. (2005). Ellipsis and missing objects. Ms.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.
- Li, Yen-hui Audrey. (2006). Generating elliptical structures. Paper presented at IACL-14 & IsCLL-10, 2006, Academia Sinica, Taipei.
- Li, Hui-Ju Grace. (2002). *Ellipsis constructions in Chinese*. Ph.D. dissertation.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.
- Li, Mei-Du. (1988). *Anaphoric structures of Chinese*. Student Book Co. Ltd., Taipei.
- Lobeck, Anne. (1995). *Ellipsis*. Oxford: Oxford University Press.
- Lopez, Luis and Winkler, Susanne. (2000). Focus and topic in VP-anaphora constructions. *Linguistics* 38-4: 623-664.
- Pan, Haihua. (2002). Null Object Construction, VP-ellipsis, Focus and Sentence Interpretation, keynote speech at the 2n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Formal Linguistics, Department of Linguistics, Hunan University, Changsha, Hunan, China, 22-23 June 2002.
- Rooth, Mats E. (1992a). A theory of focus interpretation. *Natural language semantics* 1: 75-116.
- Rooth, Mats E. (1992b). Ellipsis redundancy and reduction redundancy. In Steve Berman and Arild Hestvik eds., *Proceedings of the Stuttgart Ellipsis Workshop. Arbeitspapiere des Sonderforschungsbereichs 340: Sprachtheoretische Grundlagen für die Computerlinguistik*. No. 29, University of Stuttgart/Tübingen.
- Ross, I. R. (1967). *Constraints and variables in syntax*. Ph.D. dissertation, MIT.
- Sag, I. (1976). *Deletion and Logical Form*. Ph.D. dissertation, MIT.
- Tai, James, H. (1969). *Coordination reduction*. Ph.D. dissertation, Indiana University.
- Tang, Ting-Chi (1994) *Studies on Chinese morphology and syntax: 5*  
The Student Book: Taipei.
- Wei, Ting-Chi. (2006). Mandarin VP-deletion, focus particles, and E-type pro. Ms. 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.
- Williams, E. (1977). Discourse and logical form. *Linguistic Inquiry* 8.1: 101-139.
- Winkler, Susanne. (2000). Silent copy and polarity focus in VP ellipsis. Ms. University of Tübingen.
- Wu, Hsiao-hung Iris. (2002). On ellipsis and gapping in Mandarin Chinese. Master thesis.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.

Xu, Liejiong. (2003). Remarks on VP-ellipsis in disguise. *Linguistic Inquiry* 34.1: 163-171.

中文部份：

劉清平 (2000)。〈“卻”與“但是”的語義、句法和語用比較〉。《學術研究》，10，122-125。

梅立崇 (1998)。〈關聯副詞“卻”試析〉。《語言教學與研究》，3，114-126。

李莉 (2001)。〈試析副詞“卻”〉。《保定師專學報》，14.3，82-84。

景士俊 (1995)。〈析“卻”〉。《內蒙古師大學報》，1，40-46。

邢福義 (1996)。〈“卻”字和“既然”句〉。《漢語學習》，6，3-8。

董淑慧 (1996)。〈談“卻”字三項副詞用法的演成及其與幾個相關副詞的平行發展〉。《漢語學習》，4，52-56。

王小敏 (2000)。〈“但卻”與“但……卻”及關聯詞作用的再思考〉。《甘肅高師學報》，5.3，28-30。

龍國富 (2003)。〈淺談語法化中補語“卻”的句法環境〉。《長沙電力學院學報 社會科學版》，18.4，109-112。

高兵 (2003)。〈“卻”的語境研究〉。《河北大學學報 哲學社會科學版》，28.1，54-60。